

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坛教委字〔2024〕10号

关于卞铁军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、局属各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：

卞铁军同志兼任常州市金坛区青少年体校党支部书记、校长；

李俊同志任常州市金坛区华罗庚实验学校副校长，免去常州市金坛区青少年体校党支部副书记、副校长（主持工作）职务；

符玲同志任常州市金坛区华罗庚实验幼儿园副园长；

王新梅同志任常州市金坛区招生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张宇晨同志任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团委书记(试用期一年);
免去陈亮同志江苏省华罗庚中学校长助理职务(免职时间从
2023 年 12 月起计算);
免去褚海燕同志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团委书记职务。
希即公布。

中共常州市金坛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

2024 年 5 月 8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常州市金坛区教育局办公室

2024 年 5 月 8 日印发
